

中诚信国际公告[2014]020号

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业绩预亏 及公司债券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的公告

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煤控股”或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09 年 3 月和 2010 年 4 月发行了 2009 年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09 永煤债”）和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（以下简称“10 永煤 MTN1”），中诚信国际评定永煤控股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；评定“09 永煤债”和“10 永煤 MTN1”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。

2014 年 1 月 27 日，公司发布 201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，公告指出，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3 年公司将实现净利润 17.38 亿元左右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2.6 亿元左右；2012 年同期，公司以上两利润指标分别为 11.03 亿元和-8.04 亿元。

2014 年 3 月 17 日，公司发布风险提示公告，“如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，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第“6.2”条的规定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 2013 年年度报告后，对公司已公开发行的 2009 年公司债券进行停牌处理（债券简称：“09 永煤债”，债券代码：122976），并在 7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暂停上述公司债券上市交易。”

中诚信国际认为，作为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最为重要的下属子公司之一，公司的发展得到股东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；此外，公司煤种优良、资源和产能规模优势明显。尽管 2013~2014 年度公司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，但公司整体利润规模仍处于合理水平，2012~2013 年间财务表现整体向好。

综上所述，中诚信国际维持永煤控股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；维持“09 永煤债”和“10 永煤 MTN1”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信用评级委员会
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